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及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王文德先生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的书面报告，由于工作调整的原因，王文德先生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王文德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王文德先生仍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王文德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之董事会秘书的原定任期为2017年6月27日至2020年6月26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文德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50,000股股份。后续王文德先生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其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的规定。

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顾清先生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同意聘任宋峰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宋峰先生，35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宋峰先生曾任职苏州凯达路材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助理，自2011年5月进入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现任公司证券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宋峰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日，宋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宋峰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12-62820000

联系传真：0512-62820200

联系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田路15号

邮箱地址：jinfu@jin-fu.cn

特此公告。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